## 申报材料注意事项提示

- 一、国家级特色产业集群的申报,是省工信厅从此次省级特色产业集群申报材料中,择优遴选而出,各市(区)申报材料一律使用"贵州省中小企业特色产业集群申报表",集群称谓一律表达为:贵州省中小企业特色产业集群(XX县区XX产业)。
- 二、申报材料按次序一般分封面、目录、申报表、佐证 材料四个部分组成。佐证材料按申报表对应内容的先后顺序 排列,并在目录中体现。

封面: 使用白色卡纸打印胶装, 格式如下:

## 贵州省中小企业特色产业集群申报材料(小标宋体一号字)

集群名称: (贵州省中小企业特色产业集群(贵州省 XX 县区 XX 产业))
所属地区:省市(州)县(市、区)
县 (市、区)中小企业主管部门 (盖章): (县工信部门)
集群运营管理机构:
申报时间:(需在 2023 年 6 月 5 日之前)
联系人及联系电话: (联系人由县工信部门分管领导担任)

贵州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制

目录: 为便于专家查阅指引, 目录至少设置二级目录,

印证材料资料较多的,可以设置三级目录。报送前,需检查 页码标注。申报材料页数较多的,一般可按照 500 页/册进 行拆分。分装时,单本首页需一并附上总目录。

申报表:表内填报的文字表述需清晰、精练,不得有空话、套话;建设和规划方案要清晰,目标明确。

佐证材料:请各县(区)工信部门注意挖掘相关印证材料,委托第三方编写的,不能当甩手掌柜一交了之,降低申报资料质量要求。

其他要求: 1、每个主题之间可插入一张粉纸,便于查找 2、封面及申请表里申报落款时间需在 2023 年 6 月 5 日以前。 3、正式上报前,将申报资料电子版转为 PDF 格式,发送至省中小企业发展促进中心进行要素初核,确认无误后,可打印盖章上报省工信厅。